

A 类

公开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陕发改办复〔2025〕102 号

签发人：王青峰

对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10 号建议的答复函

方德军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支持“气化洛南”项目建设的建议》（第 10 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委持续完善全省天然气长输管道规划，不断优化陕南地区输气干线及未气化区域支线布局，天然气供应能力不断增强，民生服务水平显著提高，同时大力支持商洛天然气长输管道建设，累计建成 454 公里。商洛-洛南管道项目正在收尾，西三线商商联络线纳入省级规划。根据您的建议，下一步我们将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。

一是推动商洛-洛南天然气长输管道投运。为进一步提高区域供气保障能力，我委督促陕西燃气集团建设商洛至洛南输气管道，该项目起于商州区麻街镇雷风阀室，止于洛南县洛南

末站，线路长约 36.9 公里，设计年输气量 2.2 亿方，设计压力 4.0MPa，管径 DN250，新建洛南末站 1 座，新建阀室 2 座、改造阀室 1 座。项目建设受阀室土地手续办理缓慢及汛期管道多次水毁等因素影响，建设进度相对滞后，我委多次赴现场督导，协调自然资源部门办理土地手续，目前该项目已进入施工收尾阶段，预计年底前具备通气条件。

二是协调西三线商商联络线项目开工。目前，西三线商商联络线项目获得核准，取得国家管网集团开口预批复，正在办理开工前置手续，预计 2026 年建成投运，届时将新增商洛区域年输气能力约 5 亿方。下一步，我委将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加快项目推进速度，力争早日建成投用，提高商洛地区供气保障能力，实现多气源供应。

三是协调相关单位确保洛南天然气稳定供应。据了解，商洛区域气源主要来自中石油，区域内城燃企业直接与中石油天然气销售公司签订供气合同，省天然气公司提供代输服务。我委将协调中石油天然气销售公司，争取合同内增量资源指标，保障商洛天然气稳定供应。

感谢您对省发展改革委（省能源局）工作的关心、支持。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 年 6 月 16 日

（联系人：张军威 电 话：029-63913140）